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预算代码：332011

二〇二六年八月

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
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统一负责冶河大灌区的整体规划和项目的实施与管理；统一调度冶河岗南水源，组织下游农业用水和市区供水。

（2）直接管理引岗总干渠、引冶总干渠、配水枢纽和各干渠渠首引水工程。

（3）受市水利局委托对一干渠（引岗渠）行使管理职能；负责其他四条干渠的调水、配水和业务指导。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39.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98.6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13.4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9.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39.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39.85	总计	62	1,939.85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
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9.85	1,939.8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20.42	120.4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20.42	120.42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0.70	30.7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3.65	13.6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5.98	35.9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5.98	35.98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2.31	22.31					
21011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3.67	13.67					
213	农林水支 出	1,498.63	1,498.63					
21303	水利	1,498.63	1,498.63					
2130304	水利行业 业务管理	5.00	5.00					

2130305	水利工程 建设	451.50	451.50					
2130306	水利工程 运行与维 护	1,042.13	1,042.13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71.32	71.32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71.32	71.32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71.32	71.32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213.49	213.49					
22407	自然灾害 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 出	213.49	213.49					
2240799	其他自然 灾害救灾 及恢复重 建支出	213.49	21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
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9.85	930.96	1,008.8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20.42	120.4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20.42	120.42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0.70	30.7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3.65	13.6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5.98	35.9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5.98	35.98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2.31	22.31				
21011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3.67	13.67				
213	农林水支 出	1,498.63	703.24	795.39			
21303	水利	1,498.63	703.24	795.39			
2130304	水利行业 业务管理	5.00		5.00			

2130305	水利工程 建设	451.50		451.50			
2130306	水利工程 运行与维 护	1,042.13	703.24	338.89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71.32	71.32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71.32	71.32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71.32	71.32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213.49		213.49			
22407	自然灾害 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 出	213.49		213.49			
2240799	其他自然 灾害救灾 及恢复重 建支出	213.49		21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39.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42	12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98	35.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98.63	1,498.6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32	71.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13.49	213.4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9.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39.85	1,939.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39.85	总计	64	1,939.85	1,939.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39.85	930.96	1,008.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2	12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2	120.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70	3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7	76.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5	13.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98	35.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98	3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7	13.67	
213	农林水支出	1,498.63	703.24	795.39
21303	水利	1,498.63	703.24	795.3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00		5.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51.50		451.5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42.13	703.24	33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2	71.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32	71.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32	71.3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3.49		213.4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3.49		213.49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3.49		21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9.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9.92	30201	办公费	9.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09	30202	印刷费	2.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0.78	30206	电费	4.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10	30207	邮电费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11	30208	取暖费	11.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7	30211	差旅费	0.7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76	30213	维修（护）费	3.6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70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0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4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6.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2.49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0.4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6.04			
人员经费合计		876.97	公用经费合计					53.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
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服务中心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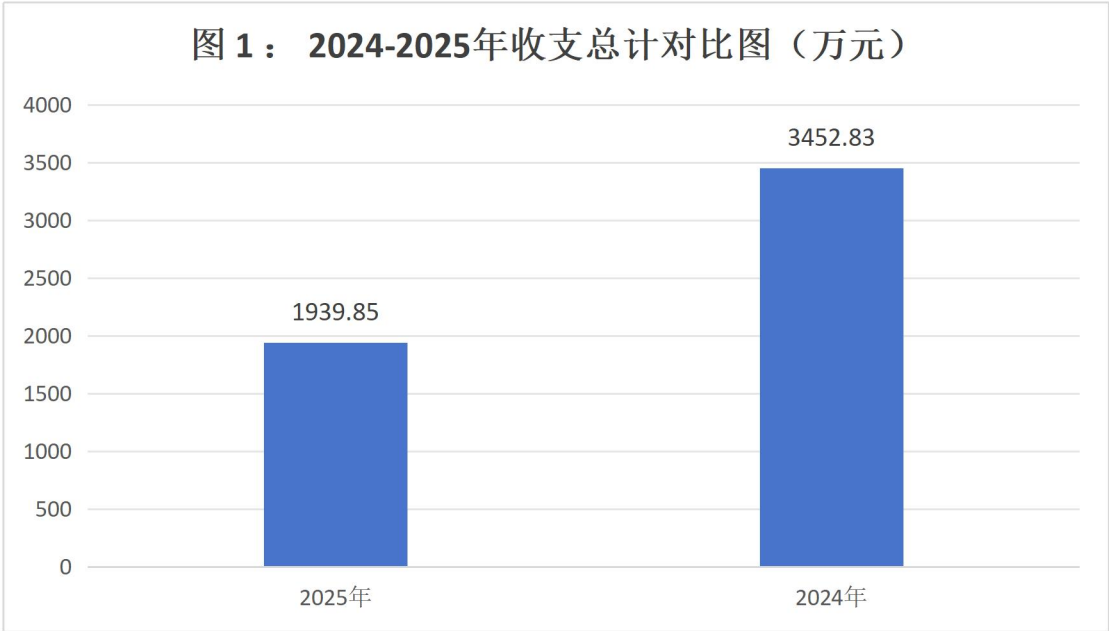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5.00		5.00		2.49		2.49		2.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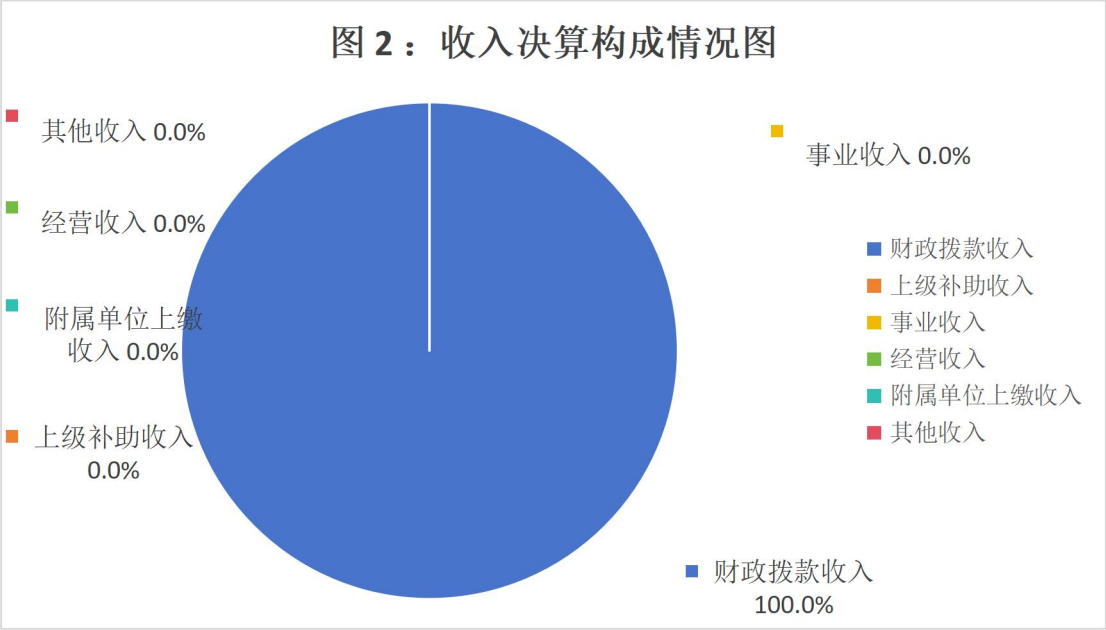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939.85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512.98 万元，下降 43.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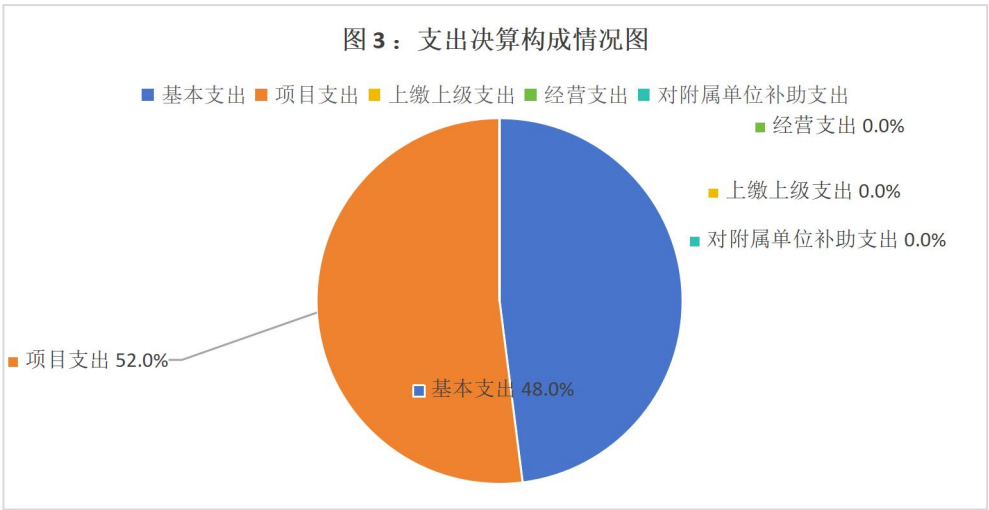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39.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39.8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39.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96 万元，占 48%；项目支出 1,008.89 万元，占 5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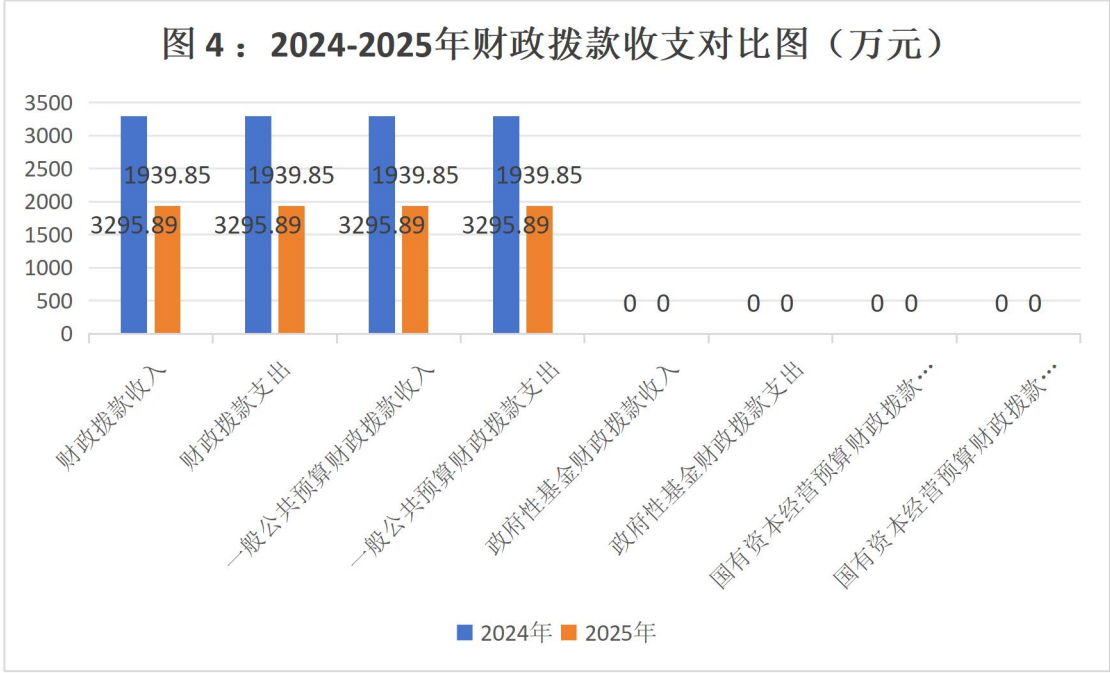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939.8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356.04 万元，降低 4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39.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56.04 万元，降低 4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本年支出 1,939.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56.04 万元，降低 4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39.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56.04 万元，降低 4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本年支出 1,939.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56.04 万元，降低 4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冶河灌区“十

四五”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进入验收阶段，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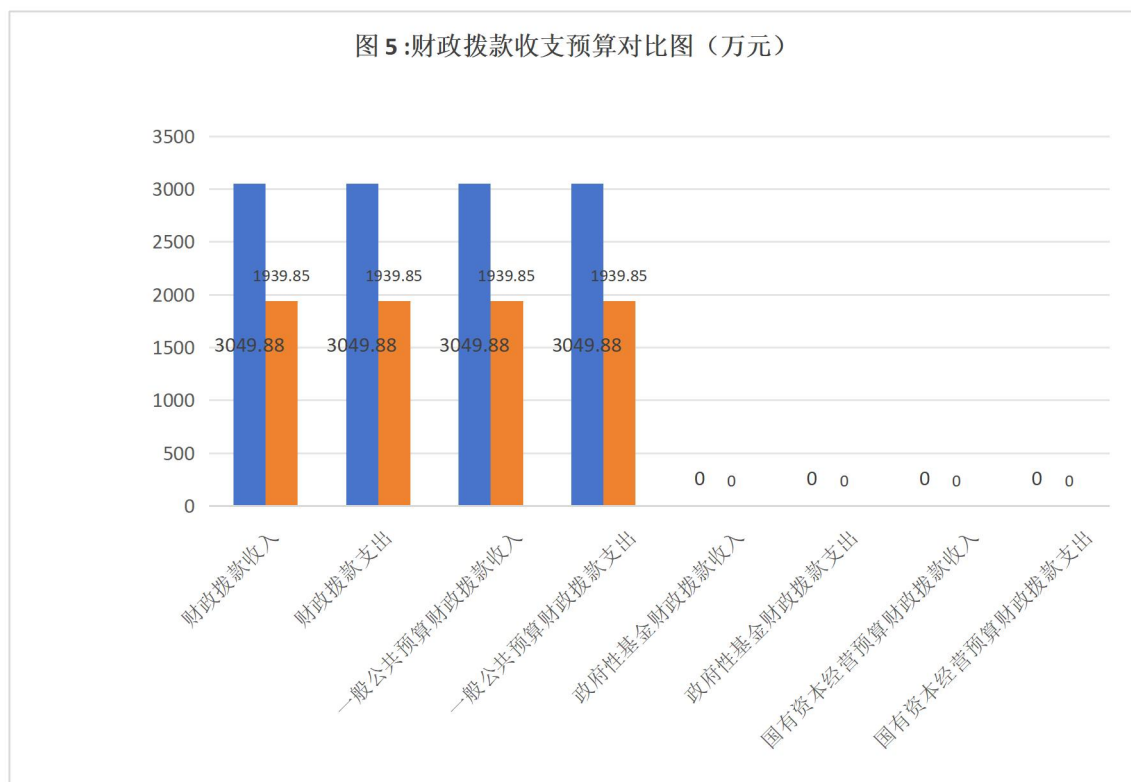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3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比年初预算减少 1,110.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年中财政收回项目预算资金 843 万元；二是“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三期）未出评审结果，配套资金未支出；本年支出 1,93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比年初预算减少 1,110.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年中财政收回项目预算资金 843 万元；

二是“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三期）未出评审结果，配套资金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比年初预算减少 1,11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财政要求，年中财政收回项目预算资金 843 万元；二是“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三期）未出评审结果，配套资金未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3.6%，比年初预算减少 1,110.0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年中财政收回项目预算资金 843 万元；二是“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三期）未出评审结果，配套资金未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39.8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0.42 万元，占 6.2%，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5.98 万元，占 1.9%，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498.63 万元，占 77.3%，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1.32 万元，占 3.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13.49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水毁项目修复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0.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3.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8%，较预算减少 2.51 万元，降低 50.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我单位车况较好，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较少；较 2024 年度决算减少 6.79 万元，降低 73.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购入新车，2025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费与预算相比持平；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8%，较预算减少 2.51 万元，降低 50.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我单位车况较好，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较少；较上年减少

6.79 万元,降低 73.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购入新公务用车,2025 年度无此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减少 7.98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购入新公务用车,2025 年度未发生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51 万元,降低 50.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我单位车况较好,运行维护费用支出较少;较上年增加 1.19 万元,增长 90.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偿调入 2 辆公车,维护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8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6.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 2025 年度因业务需求无偿调入 2 辆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活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08.89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 个，涉及资金 1008.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

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石家庄市冶河灌区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3.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为优秀。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冶河灌区岁修工程资金”、“党组织活动经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灌区岁修工程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09.2 万元，执行数为 105.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有效改善直管渠首工程的安全输水能力，渠道管护能力持续提升，消除渠道安全隐患。未发现问题。

2.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0.31 万元，执行数为 1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通

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物业管理工作和大楼维护工作，加强办公区域安全整洁措施，改善办公环境。未发现问题。

3.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23 万元，执行数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4.灌区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有效保障辖区内农业灌溉用水及市区生态供水，解决年度用水矛盾。未发现问题。

5.专业设备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5.8 万元，执行数为 1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设备维护及网络租赁，实现信息网络通畅，信息化监控及闸门设备完好，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和使用，确保输配水安全。未发现问题。

6.劳动聘用人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4.85 万元，执行数为 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劳务人员聘用，有效解决了基层管理所人员紧缺问题，保障输水任务及巡护任务顺利完成。未发现问题。

7.搬迁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1.61 万元，执行数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搬迁，保障了舒适的办公环境，有效促进了单位服务水平及社会形象的提升。未发现问题。

8.单位运行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采用电力取暖，提高了能源利用率，保障了职工生产及生活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9.更新巡渠交通工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

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新购巡渠工具，更好地履行了巡渠职责，提升了巡渠效率，保障了渠道安全。未发现问题。

10.2025 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节水奖励和工程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以附件形式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8.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改善了水利设施状况，加强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宣传。未发现问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